附件2

四川省遂宁市2021年下半年事业单位公开考试招聘面试期间疫情防控注意事项

为深入贯彻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有关要求，全力确保每一位考生安全健康，现就面试期间疫情防控注意事项公告如下：

1. 请广大考生近期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，通过微信小程序“四川天府健康通”申领本人防疫健康码，并于考前15天持续关注健康码状态。

2. 考生赴考时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，需要全程规范佩戴口罩，可佩戴一次性手套，并做好手部卫生，同时注意社交距离。

3. 考生进入考点前，考生应至少提前30分钟到达指定地点。在入场检测处，请考生主动出示本人防疫健康码（绿码）、通信行程卡、**48小时内核酸阴性报告**（检测证明以天府健康通内“核酸与抗体检测结果查询”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正式检测报告为准）、面试通知书和有效居民身份证，并按要求接受体温检测，排队入场时遵守“1米线”规定。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（＜37.3℃）且无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者方可进入考点。经现场确认体温异常或呼吸道异常症状者，不再参加此次面试，应配合到定点收治医院发热门诊就诊。

4. 为避免影响考试，请从省外到遂宁的考生尽量提前到达遂宁，遵守疫情防控各项规定，加强自我健康监测和核酸检测。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不能参加本次面试考核：

（1）个人健康码为“红、黄”码的；

（2）面试前28天内有港台地区、境外旅居史的;

（3）面试前14天内有境内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的；

（4）面试前7天内有境内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县（市、区、旗）旅居史的（不含直辖市）；

（5）面试前14天内有来自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报告社区的发热和/或有呼吸道症状患者接触史的;

（6）面试前14天内有居家隔离医学观察人员接触史的;

（7）已治愈出院的确诊病例和已解除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的无症状感染者，尚在随访或医学观察期内的;

（8）被判定为新冠肺炎病毒感染者(确诊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)的密切接触者和密接的密接;

（9）有发热、干咳、乏力、咽痛、嗅(味)觉减退、腹泻等症状，且未排除传染病感染者的；

5.考生如因有相关旅居史、密切接触史等流行病学史被集中隔离、居家隔离、社区管理，面试当天无法到达考点的，视为主动放弃面试资格。仍处于新冠肺炎治疗期或出院观察期，以及其他个人原因无法参加面试的考生，视为主动放弃面试资格。

6.请考生注意个人防护，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，除核验身份时按要求及时摘戴口罩外，进出面试考点、参加面试应当全程佩戴口罩。

7. 面试期间，考生要自觉维护考试秩序，与其他考生保持安全距离，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，面试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。考生在面试过程中被发现或主动报告身体不适，经复测复查确有发热、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，由驻点医务人员进行个案预判，具备继续完成面试条件的考生继续考试，不具备继续完成面试条件的考生，由驻点医务人员按规定妥善处置。

8. 考生在面试前应签署《四川省遂宁市2021年下半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面试考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》并填报《健康申报表》，承诺已知悉告知事项和防疫要求，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、接触史、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，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、询问等造成不良后果的，取消面试资格，终止面试；如有违法情况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。

请考生密切关注我市最新防疫要求，并严格按要求执行。

遂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1年2月16 日